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

公司监事会提名雷振先生、王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1.1 提名雷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.2 提名王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。具体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11 日